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 函

地址：32050桃園市中壢區松智路2號
承辦人：人事主任 鍾承東
電話：03-4200026#710
傳真：03-4903291
電子信箱：chungdong5513@yahoo.com.tw

受文者：本校人事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8日

發文字號：過國人字第11200063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茲敦聘台端兼任本校112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並簽奉校長核准辦理。
- 二、本校112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共9人組成如下：
 - (一)當然委員：郭玉承校長及家長會代表曾玉榮會長等2人，校長同時兼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 (二)票選委員：陳國坤、邱品咨、彭愉鈞、張舒婷、羅堰軍、蘇晏揚及李翼丞等7人。
 - (三)候補委員：林佳莉、張佩雯、莊婉琪及王雅慧等4人。
- 三、以上委員任期自112年9月1日起至113年8月31日止，任期中如有當然委員出缺時，以接任職務者遞補；票選委員出缺時，由候補委員依序遞補，無人遞補時，重行辦理票選，任期均自出缺日起至本屆任期期滿之日止。

正本：郭玉承委員、曾玉榮委員、陳國坤委員、邱品咨委員、彭愉鈞委員、張舒婷委員、羅堰軍委員、蘇晏揚委員、李翼丞委員、林佳莉候補委員、張佩雯候補委員、莊婉琪候補委員、王雅慧候補委員

副本：本校人事室

校長 郭玉承

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名冊

編號	職稱	姓名	性別	備註
1	校長	郭玉承	男	當然委員
2	家長會代表	曾玉榮	男	當然委員
3	教師兼教務主任	陳國坤	男	票選委員 (12 票)
4	教師兼輔導處主任	邱品咨	女	票選委員 (12 票)
5	教師	彭愉鈞	女	票選委員(12 票)
6	教師	張舒婷	女	票選委員(11 票)
7	教師	羅堰軍	男	票選委員(10 票)
8	教師	蘇晏揚	男	票選委員 (8 票)
9	教師	李翼丞	男	票選委員(8 票)

P.S：陳建廷、王雅慧及劉淑貞等 3 人同為 7 票，經抽籤由王雅慧 1 人當選為候補委員。

行政候補	教師兼設備組長	張佩雯	女	11 票
行政候補	教師兼學務主任	林佳莉	女	11 票
行政候補	教師兼教學組長	莊婉琪	女	10 票
候補	教師	王雅慧	女	7 票

附註：

- 一、依據本校 112 年 9 月 1 日網路票選計票結果辦理。
- 二、候補人員由正取後人員依得票數高低及職務（未兼行政職務教師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二分之一）、性別（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比例依序遞補之。
- 三、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及主席。
- 四、任期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